

杭州市医疗保障局 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

杭医保〔2024〕28号

杭州市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 关于做好2025年度杭州市区城乡居民医保参 (续)保及缴费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区医疗保障分局、税务局：

根据《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办法》(杭政〔2020〕56号)、《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长期护理保险试行办法的通知》(杭政办函〔2024〕54号)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将办理2025年度杭州市区少儿医保、大学生医保和其他城乡居民医保参(续)保及缴费手续的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参保对象

(一) 少儿医保：市区户籍，未满 18 周岁的少年儿童，或虽已满 18 周岁但仍在市区中小学校就读的学生；非市区户籍，在市区中小学校就读，且其父母一方已参加市区职工医保的中小學生，以及在市区居住、其父母一方已参加市区职工医保且累计缴费满 3 年的学龄前儿童。

(二) 大学生医保：在杭州市行政区域内各类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民办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接受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全日制本专科学学生、全日制研究生和符合相关规定的技工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以下统称大学生）。

(三) 其他城乡居民医保：市区户籍，18 周岁以上，未参加市区职工医保或异地基本医疗保险的人员。

二、个人缴费标准及缴费方式

(一) 个人缴费标准

1. 少儿医保：个人每年缴纳 330 元（含长期护理保险 30 元，下同）。

2. 大学生医保：个人每年缴纳 120 元。

3. 其他城乡居民医保分为两档，参保人员可根据本人情况选择参保：

(1) 一档：个人每年缴纳 730 元；

(2) 二档：个人每年缴纳 630 元。

4. 持有效期内本市民政、残联部门核发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证》《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证》《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证》或二级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

人员，本市行政区域内的社会福利院、儿童福利院等公办福利机构集中收养的人员、按规定享受基本生活费的困境儿童和享受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个人应缴纳的医保费由政府全额补贴。

（二）缴费方式

城乡居民医保费以银行批量代扣代缴为主，倡导支付宝、微信、浙里办 APP 等线上便捷式缴费：

1.银行批扣方式：已办理银行委托扣缴城乡居民医保费的，应及时将足额资金存入委托扣缴账户中，以确保扣款成功。未办理银行委托扣缴事宜的，可至就近银行（详见第3点）办理城乡居民医保委托扣缴事宜。

2.线上缴费方式：

（1）通过支付宝搜索“浙江税务社保缴费”，进行自助缴费。

（2）通过微信搜索“浙江税务社保缴费”小程序，进行自助缴费。

（3）通过浙里办 APP 搜索“社保费缴纳”，进行自助缴费。

其中，浙江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在历年账户家庭共济绑定后（“浙里办”APP，搜索“浙里医保”专区，点击进入“我要备案”-“历年账户家庭共济”），可通过线上缴费渠道（支付宝、微信和浙里办 APP），使用“我帮他人缴”或“共济账户代缴”模块，选择由家庭共济账户为近亲属进行城乡居民医保缴费。

3.线下缴费方式：缴费人携带本人社会保障卡（或身份证）和银行卡至办税服务厅进行缴费。

缴费人可就近至下列区域范围内银行办理签约缴费事宜：主

城区：中国工商银行、杭州银行、杭州联合银行、招商银行、浙商银行、建设银行（其中钱塘区江东区块的缴费人还可选择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萧山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杭州市萧山区支行、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萧山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萧山分行、杭州银行（萧山区各网点）、招商银行（萧山区各网点）；余杭区：浙江余杭农村商业银行；临平区：浙江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富阳区：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临安区：浙江临安农村商业银行。

需要通过现金缴费的，请携带本人社会保障卡（或身份证）至就近银行进行缴费。

4.大学生缴费方式：委托大学生所在高校统一进行代收。

5.城乡居民变更缴费档次的，向税务部门申请办理。可通过支付宝、微信、浙里办 APP、相关银行、办税服务厅等渠道办理。

（三）办理时间

办理 2025 年度杭州市区少儿医保、大学生医保和其他城乡居民医保参（续）保及缴费手续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杭州市医疗保障局按照《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办法》（杭政〔2020〕56号）、《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长期护理保险试行办法的通知》（杭政办函〔2024〕54号）文件精神及要求，统筹协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续）保工作，建立健全工作

协调保障机制。各区应明确参保缴费工作目标、困难群体参保补助标准，明确医保、税务等相关部门及街道、村（社区）组织居民参保缴费的工作职责和工作任务，广泛进行参保缴费动员部署，确保 2025 年度杭州市区少儿医保、大学生医保和其他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目标如期顺利完成。

（二）加强协同配合

加强医保部门同税务部门的相互配合。税务部门应当全面履行城乡居民医保费征收职责，加大征缴力度。持续优化居民医保费征收系统，做好征收政策维护；畅通城乡居民缴费渠道，优化缴费服务。

医保部门要明确参保缴费标准，特别是要明确各类困难群体参保补助标准。集中参保征缴工作开展前，应在医保信息系统做好各类参保群体的应缴金额核定，实现各类困难群体身份精准标识，将核定后的人员基本信息和缴费金额信息及时反馈同级税务部门，由税务部门根据反馈数据征收个人应缴费款。

（三）加强宣传推广

在集中参保缴费期内，各级医保、人社及税务部门应根据参保缴费进度，加强研判分析，对未缴费人员及未参保人员实行精准识别和信息推送。拓宽以银行批量代扣代缴为主，倡导支付宝、微信、浙里办 APP 等线上便捷式缴费渠道和方式。创新宣传方式，通过媒体、网络、短信等宣传方式结合街道、社区动员宣传的传统方式，开展广泛宣传动员工作，让广大居民全面熟悉城乡居民医保、长期护理保险政策，充分认识参加城乡居民医保、长期护

理保险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引导群众积极主动参保和续保。

附件:杭州市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关于办
理 2025 年度杭州市区少儿医保、大学生医保和其他城
乡居民医保参（续）保及缴费手续的通告



附件

杭州市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 关于办理 2025 年度杭州市区少儿医保、大学生 医保和其他城乡居民医保参（续）保及缴费 手续的通告

根据《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办法》（杭政〔2020〕56号）、《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长期护理保险试行办法的通知》（杭政办函〔2024〕54号）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将办理 2025 年度杭州市区少儿医保、大学生医保和其他城乡居民医保参（续）保及缴费手续的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参保对象

（一）少儿医保：市区户籍，未满 18 周岁的少年儿童，或虽已满 18 周岁但仍在市区中小学校就读的学生；非市区户籍，在市区中小学校就读，且其父母一方已参加市区职工医保的中小學生，以及在市区居住、其父母一方已参加市区职工医保且累计缴费满 3 年的学龄前儿童。

（二）大学生医保：在杭州市行政区域内各类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民办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接受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全日制本专科学学生、全日制研究生和符合相关规定的技工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以下统称大学生）。

（三）其他城乡居民医保：市区户籍，18 周岁以上，未参加

市区职工医保或异地基本医疗保险的人员。

二、参（续）保资格审核

（一）需要进行资格审核的人员

1.首次办理参保手续的人员，应提供本人社会保障卡（或身份证，少年儿童不用提供）、户口簿的原件和复印件。其中，非市区户籍的少儿还须提供其与在市区参加职工医保的父母一方的关系证明。

2.18周岁以上的市区户籍学生及年满6周岁在市区中小学校就读的非市区户籍学生，需重新申请办理少儿医保参（续）保手续，提供学校的学籍证明。

3.非市区户籍少儿因父母原关联一方职工医保已停保、学籍信息无法共享获取等原因需重新做参保资格审核的人员，须提供其与在市区参加职工医保的父母新关联一方的关系证明、在市区中小学校就读的学籍证明。

4.符合免缴条件的人员，除提供前款规定的有效证件外，还应按规定提供相关免缴证件的原件和复印件。

5.若以上证件信息可以通过数据共享获取到的，参保人员在办理资格审核手续时不需要再提供相应的证件材料。

6.大学生医保由高校统一申报参保人员名单。

（二）资格审核机构

杭州市区各级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市区工商银行、杭州银行、杭州联合银行、兴业银行、农业银行、农商银行等医银合作网点；也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浙里办 APP 进行线上申请。

（三）续保人员

符合续保条件的人员，可直接选择“个人缴费标准及缴费方式”中任一缴费方式进行缴费。

三、个人缴费标准及缴费方式

（一）个人缴费标准

1.少儿医保：个人每年缴纳 330 元（含长期护理保险 30 元，下同）。

2.大学生医保：个人每年缴纳 120 元。

3.其他城乡居民医保分为两档，参保人员可根据本人情况选择参保：

（1）一档：个人每年缴纳 730 元；

（2）二档：个人每年缴纳 630 元。

4.持有效期内本市民政、残联部门核发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证》《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证》《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证》或二级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人员，本市行政区域内的社会福利院、儿童福利院等公办福利机构集中收养的人员、按规定享受基本生活费的困境儿童和享受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个人应缴纳的医保费由政府全额补贴。

（二）缴费方式

城乡居民医保费以银行批量代扣代缴为主，倡导支付宝、微信、浙里办 APP 等线上便捷式缴费：

1.银行批扣方式：已办理银行委托扣缴城乡居民医保费的，应及时将足额资金存入委托扣缴账户中，以确保扣款成功。未办理

银行委托扣缴事宜的，可至就近银行（详见第3点）办理城乡居民医保委托扣缴事宜。

2.线上缴费方式:

(1) 通过支付宝搜索“浙江税务社保缴费”，进行自助缴费。

(2) 通过微信搜索“浙江税务社保缴费”小程序，进行自助缴费。

(3) 通过浙里办 APP 搜索“社保费缴纳”，进行自助缴费。

其中，浙江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在历年账户家庭共济绑定后（“浙里办”APP，搜索“浙里医保”专区，点击进入“我要备案”-“历年账户家庭共济”），可通过线上缴费渠道（支付宝、微信和浙里办 APP），使用“我帮他人缴”或“共济账户代缴”模块，选择由家庭共济账户为近亲属进行城乡居民医保缴费。

3.线下缴费方式：缴费人携带本人社会保障卡（或身份证）和银行卡至办税服务厅进行缴费。

缴费人可就近至下列区域范围内银行办理签约缴费事宜：
主城区：中国工商银行、杭州银行、杭州联合银行、招商银行、浙商银行、建设银行（其中钱塘区江东区块的缴费人还可选择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萧山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杭州市萧山区支行、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萧山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萧山分行、杭州银行（萧山区各网点）、招商银行（萧山区各网点）；余杭区：浙江余杭农村商业银行；临平区：浙江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富阳区：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临安区：浙江临安农村商业银行。

需要通过现金缴费的，请携带本人社会保障卡（或身份证）至就近银行进行缴费。

4.大学生缴费方式：委托大学生所在高校统一进行代收。

5.城乡居民变更缴费档次的，向税务部门申请办理。可通过支付宝、微信、浙里办 APP、相关银行、办税服务厅等渠道办理。

四、其他

（一）市区范围包括上城区、拱墅区、西湖区、滨江区、西湖风景名胜区、钱塘区、萧山区、余杭区、临平区、富阳区、临安区。

（二）少儿医保、大学生医保和其他城乡居民医保的结算年度均为1月1日至12月31日。

（三）参保人员的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户籍性质发生变更的，应及时持变更后的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至市或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手续。

（四）办理2025年度杭州市区少儿医保、大学生医保和其他城乡居民医保参（续）保及缴费手续时间为2024年10月23日至2024年12月25日。请参保人员在此期间完成参（续）保及缴费。

参保资格审核咨询电话：12393

城乡保费征缴咨询电话：12366

特此通告

杭州市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

2024年10月 日

抄送：上城区、拱墅区、西湖区、滨江区、钱塘区人力社保部门。

杭州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4年10月22日印发
